

濮环依复〔2021〕第4号

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

（翟羽佳）：

本机关于2021年3月9日收到您通过在线信函传真当面_____提交的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书》。

经审查，您申请公开的我市本级、各区、县、县级市生态环境局和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挂牌时间。本机关予以公开，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三十六条第（二）项的规定，本机关将该政府信息提供给您（复印件附后）。

如对本答复不满，可向上级行政机关或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举报投诉，也可依法于60日内向濮阳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在6个月内向华龙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2021年3月11日

关于翟羽佳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书》的答复

翟羽佳：

本机关于 2021 年 3 月 9 日收到您在濮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申请的标题为“市本级、各区、县、县级生态环境局和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挂牌时间”，内容为“因科研需要，希望贵单位告知：1. 贵市市本级、各区、县、县级市生态环境局挂牌/成立的时间（具体到天）；2. 贵市市本级、各区、县、县级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挂牌/成立的时间（具体到天）”的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书》。经审查，本机关于予以公开答复，现答复如下：

濮阳市生态环境局、濮阳市生态环境局濮阳县分局、濮阳市生态环境局清丰县分局、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南乐县分局、濮阳市生态环境局范县分局、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台前县分局、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华龙分局均于 2019 年 12 月 15 日挂牌成立；濮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、濮阳市生态环境局濮阳县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濮阳市生态环境局清丰县

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南乐县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濮阳市生态环境局范县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台前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均于 2019 年 12 月 15 日挂牌成立。

2021 年 3 月 16 日